

JSGC-FJ-2024080 热声震荡发动发电机与气化裂解炉设备制造项目（EPC）（不见
面开标）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SGC-FJ-2024080）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许昌市, 禹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 JSGC-FJ-2024080 热声震荡发动发电机与气化裂解炉设备制造项目(EPC)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0000 万元，招标人为河南钧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占地 100 亩，总建筑面积约 80000 平方米，工程内容包括原有办公楼与公寓楼的改造升级与装饰装修、原有标准化厂房的改造与重建、原有园区内道路、大门等配套设施的升级改造与拆除重建、新建一栋研发中心、展厅与专家楼。本项目建设 2 条热声震荡发动发电机与气化裂解炉设备制造生产线，购置精机加工中心 20 套，数控车床、冲床、钻床等设备。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一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资格要求：

3.1.1 投标人应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并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1.2 投标人应同时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①设计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②施工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 主要管理人员要求：①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拟任项目负责人（施工项目

经理)不得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②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③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11 月 29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2 月 20 日 08 时 29 分

获取方式: 投标人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均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12 月 20 日 08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 投标人应按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同开标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12 月 20 日 08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

七、其他

JSGC-FJ-2024080 热声震荡发动发电机与气化裂解炉设备制造项目(EPC)(不见面开标)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热声震荡发动发电机与气化裂解炉设备制造项目已由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代码: 2411-411081-04-01-533890)批准建设, 建设资金为单位自筹和银行贷款, 招标人为河南钧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工程总承包(EPC)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 热声震荡发动发电机与气化裂解炉设备制造项目(EPC)

2.2 项目编号: JSGC-FJ-2024080

2.3 项目概况: 本项目占地 100 亩, 总建筑面积约 80000 平方米, 工程内容包括原有办公楼与公寓楼的改造升级与装饰装修、原有标准化厂房的改造与重建、原有园区内道路、大门等配套设施的升级改造与拆除重建、新建一栋研发中心、展厅与专家楼。本项目建设 2 条热声震荡发动发电机与气化裂解炉设备制造生产线, 购置精机加工中心 20 套, 数控车床、冲床、钻床等设备。

2.4 项目总投资：约 20000 万元。

2.5 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审查等与设计相关的所有工作）；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前期准备、场地平整、材料、设备的采购保管、安装、调试及试运行、预算编制、施工、配合发包人办理施工许可手续、验收、移交、项目实施过程中及验收时所需要的各项观测、检测、检验和审查等，直至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备案合格并交付使用）及质保期内的缺陷修复等相关工作。

2.6 招标控制价：

①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以最终第三方公司评审金额为基数，招标控制费率为 100%。

②工程施工费：以最终第三方公司评审金额为基数，招标控制费率为 100%。

2.7 计划工期：

设计：30 日历天；

施工：12 个月。

2.8 质量要求：①设计质量要求：达到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应规范、标准要求并通过有关部门审查。②施工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2.9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1 个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格要求：

3.1.1 投标人应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并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1.2 投标人应同时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①设计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②施工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 主要管理人员要求：①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拟任项目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不得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②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③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

3.1.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评标专家委员会评标现场查询）。若有不良记录，报名无效（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以网上公示为准）；（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本条要求）；

3.1.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或者划分标段的同一标段招标项目投标。

3.1.6 本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以联合体参加的，联合体成员不超过 2 家（含联合体牵头人），应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联合体成员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联合体成员确定资质等级；

③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联合体成员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④联合体牵头人须是负责本项目的施工企业。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负责签署本次招标活动的相关资料，需要盖章的由牵头人盖单位公章，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对此予以认可。

3.2 本项目不得转包、挂靠及违法分包。

3.3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四、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4.1 投标人持 CA 数字证书或 CA 移动数字证书，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进行免费 CA 注册或扫码注册。（详见“服务指南”—“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交易乙方（投标人、供应商等）注册手册》）

4.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详见“服务指南”—“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交易乙方（投标人、供应商等）操作手册》）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人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均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许昌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http://117.159.53.11:60632/tpbidder>) 自行下载。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 元。

六、投标文件的提交

6.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应按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许昌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117.159.53.11:60632/tpbidder>）成功上传本项目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6.2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4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未成功上传）或者未按规定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3 招标人（代理机构）线上开标地点：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禹州市行政服务中心楼 9 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须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在开标时间前进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点击“平台导航”下方左侧的“网上开标大厅”进入不见面大厅登录页面——选择“投标人”身份，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移动数字证书登录——在“今日开标项目”中找到已投标的项目——鼠标点击该项目即可进入开标操作界面，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内进行解密。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南钧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地 址：禹州市颍川街道府东路南段新体育场东门北边 169 号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7796668333

代理机构：河南伟之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都路 100 号 2 号楼 2 单元 17 层 1718

联 系 人：辛女士

联系电话：13598978466

监督单位：中环融信（河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560163670

温馨提示：

1.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地址为 <http://117.159.53.11:60632>。

2.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需使用数字证书（CA 数字证书或 CA 移动数字证书均可）

2.1 投标人需提前自行联系 CA 数字证书服务机构办理数字认证证书并进行电子签章。

2.2 投标人需提前自行联系 CA 移动数字证书的服务机构办理移动数字认证证书并进行电子签章。（详见“服务指南”—“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中的《CA 移动数字证书操作手册》）

2.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下载、投标文件制作、提交、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 同一个 CA 数字证书或 CA 移动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并可正常使用）。

3. 工程量清单格式

许昌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支持后缀为 ydbx 和 eynzbx 两种格式的招标工程量清单、控制价工程量清单、投标工程量清单，各招标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相应格式清单上传。

（1）ydbx 格式工程量清单上传方式：直接上传；

（2）eynzbx 格式工程量清单上传方式：将 excel 格式工程量清单通过免费版清单转换工具转换成 eynzbx 格式工程量清单后上传。（免费版清单转换工具的下载方式和转换操作详见“服务指南”—“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清单转换工具操作手册》）

4.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5.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同一个 CA 数字证书或 CA 移动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并可正常使用）。

6.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6.1 文件制作

（1）投标人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下载入口：《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许昌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117.159.53.11:60632/tpbidder>）登录页面—“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

（2）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服务指南”—“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交易乙方（投标人、供应商等）操作手册》。

6.2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 2 份电子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XCSTF 和.nXCSTF),其中后缀格式为“.XCSTF”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

以双信封形式密封的公路工程项目,一个标段对应生成 4 份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文件后缀格式为.tXCSTF 和.nXCSTF;商务文件后缀格式为.XCSTF 和.nXCSTF),其中后缀格式为“.tXCSTF”和“.XCSTF”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

6.3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7.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7.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许昌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117.159.53.11:60632/tpbidder)。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7.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7.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许昌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117.159.53.11:60632/tpbidder)会显示成功上传。

备注:投标人可在上传页面进行模拟解密,以验证是否能够成功解密。

8. 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8.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前请仔细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服务指南”—“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中的相关内容。

8.2 投标人应按《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提前设置好浏览器,并于开标时间前登录本项目“网上开标大厅”,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准时参加网上开标。

8.3 按照“网上开标大厅”公告栏中的系统提示,投标人应在“标书解密”环节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自代理机构点击“开启投标解密”按钮后投标人解密,系统初设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投标人应在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如因网络、系统原因未完成解密的,招标人(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解密或因投标人原因解密失败的,招标人不予受理,其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8.4 在“唱标”环节,投标人应对唱标内容进行确认,投标人未确认唱标内容的,视同对唱标结果无异议。

8.5 在“开标结束”环节,投标人应在《开标情况记录表》上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未签章

的，视同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8.6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如有异议，可在本项目“网上开标大厅”—“发起异议”中提出。

9. 评标依据

9.1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评标委员会以成功上传、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

9.2 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随时可能对投标文件内容质询，投标人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时间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许昌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117.159.53.11:60632/tpbidder>)进行答复。同时，投标人应在评审期间保持投标文件提供的联系方式（手机）畅通，由于自身原因错过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3 投标人提供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或者书面说明、相关证明材料应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10. 相关事项

10.1 为使更多供应商能参加投标，本项目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后仍允许下载招标文件参加投标，但为提高采购效率，在公告期限届满之后下载招标文件的，对招标文件的质疑期限从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在公告期限届满之前下载招标文件的，对招标文件的质疑期限从下载之日起计算。

10.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http://117.159.53.11:60632>)采购公告栏提供的招标文件仅供浏览。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 CA 移动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许昌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117.159.53.11:60632/tpbidder>)获取。

备注：交易平台技术咨询电话：0374-2961598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环融信（河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南钧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地 址：禹州市颍川街道府东路南段新体育场东门北边 169 号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779666833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伟之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花寨路16号院花都港湾24号楼2单元1楼101-1号(东区)15C北栋3层(东区)15C北栋3层

联系人：辛女士

电话：13598978466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